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9年4月13日分别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并于2019年4月24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共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茆胜先生主持。会议审议了本次会议的议题，并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全体监事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依法行使职权，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监事会2018年度的工作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18 年年度报告》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

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018年度监事薪酬详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第四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全资子公司2019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系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管理需要，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价格主要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或者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

及预计是基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往来，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盈利预测完成情况说明（国源电力）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购入资产 2018 年度盈利预测完成情况说明及致歉公告（国源电力）》。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2 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有关规定，同时也体现了会计核算真实性与谨慎性原则，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香港汇丰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

保的议案》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内；本次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鉴于茆胜先生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刘忠祺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6日

附：刘忠祺先生简历

刘忠祺先生，1961年生，中国台湾，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曾在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集团研发负责人与台湾国立勤益科技大学讲师之职。2010年7月入职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裁办顾问，负责集团产品研发风控管理、品牌宣传与集团市场推广策划管理与CNS实验室主管等工作。

刘忠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